



# 竞争性磋商文件

项目名称：茂名市行知中学教室 LED 护眼灯设备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GDDHZB20240069

采购人：茂名市行知中学

采购代理机构：广东达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日期：2024 年 11 月

## 温馨提示

（本提示内容非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仅为善意提醒。如有不一致的地方，以磋商文件为准）

- 一、“□”为选择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采用相应内容的以“■”表示，不采用相应内容的仍然以“□”表示。
- 二、本项目邀请供应商参加开启会议，响应文件递交地址/开启地址详见第一章磋商邀请。请适当提前（可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 30 分钟）到达。
- 三、响应文件应按顺序编制页码。请仔细检查响应文件是否已按磋商文件要求盖章、签名、签署日期。
- 四、请仔细检查采购公告中供应商资格中要求相关营业执照或资质证书等相关要求资格证书文件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公章是否编辑在响应文件中。
- 五、请仔细根据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逐条检查响应文件是否符合磋商文件要求，检查相关证书、人员身份证是否在有效期内。
- 六、请留意磋商文件资格要求、采购需求、须知前附表、评审程序、响应文件格式备注说明事项中是否有要求原件核查的，如有，请于开启前，将原件（请提前做好递交原件清单）连同响应文件一并递交。
- 七、磋商文件中如有实质性条款要求，则响应文件格式中《实质性条款响应表》不能留空白，一定要按照磋商文件要求填写。
- 八、请正确填写《首轮报价表》、《分项报价表》（如有）。多包组项目请仔细检查包组号，包组号与包组采购内容必须对应。
- 九、如响应产品属于许可证管理范围内的，须提交相应的许可证复印件。
- 十、为了提高采购效率，节约社会交易成本与时间，我司希望购买了磋商文件的供应商如果决定放弃响应，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的 3 日前，以书面盖章形式告知采购代理机构：  
gddhzb@163.com。
- 十一、根据“节约能源、保护环境”要求，建议供应商双面打印响应文件。

# 目 录

第一章 磋商邀请 .....	4
第二章 采购需求 .....	7
第三章 供应商须知 .....	12
第四章 评审 .....	23
第五章 合同文本 .....	31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与要求 .....	35

## 第一章 磋商邀请

###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GDDHZB20240069

项目名称：茂名市行知中学教室 LED 护眼灯设备采购项目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预算金额：人民币壹拾叁万元整（¥130,000.00）

最高限价：人民币壹拾叁万元整（¥130,000.00）

采购需求：

1. 标的名称：茂名市行知中学教室 LED 护眼灯设备采购项目

2. 标的数量：一项

3. 简要技术要求或服务要求：详细要求见采购需求。

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合同义务履行完成止。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响应。

###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 1. 投标供应商应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提供下列材料：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或自然人，投标（响应）时提交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或身份证等相关证明）副本复印件。分支机构投标的，须提供总公司和分公司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总公司出具给分支机构的授权书。

(2)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供应商资格信用承诺函》。（格式详见公告附件）

(3)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供应商资格信用承诺函》。（格式详见公告附件）

(4) 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供应商资格信用承诺函》。（格式详见公告附件）

(5) 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供应商资格信用承诺函》。（格式详见公告附件）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根据财库〔2022〕3 号文，“较大数额罚款”认定为 200 万元以上的罚款，法律、行政法规以及国务院有关部门明确规定相关领域“较大数额罚款”标准高于 200 万元的，从其规定。）

####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本项目不属于政府采购。

####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采购项目（包组）投标（响应）。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与本项目投标（响应）。提供《关于资格的声明函》。

(2) 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以下任意名单之一：①失信被执行人名单；②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即“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③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名单。同时，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以采购代理机构于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当天在上述网站查询结果为准，如在上述网站查询结果均显示没有相关记录，视为没有上述不良信用记录；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供应商须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3)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不允许转包（提供承诺函，并加盖公章）。

### 三、获取采购文件

符合资格的供应商应当在 2024 年 11 月 12 日起至 2024 年 11 月 18 日期间（办公时间内：上午 9:00 至 12:00，下午 14:30 至 17:30，法定节假日除外）到广东达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现场获取磋商文件，每套售价 00.00 元（人民币）。报名流程：现场报名。

报名时需提供营业执照副本、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或者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

注意：采购代理机构对响应供应商提交的证件资料的核对，不代表其资格的确认。响应供应商的资格最终以评标委员会根据其响应文件中的相关资料作出的评审结论为准。

###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4 年 11 月 27 日 15 时 00 分 00 秒（北京时间）（注：14 时 30 分开始受理响应文件）

地点：茂名市光华南路 118 号润威商厦 6 楼 602 开标室

### 五、开启

时间：2024 年 11 月 27 日 15 时 00 分 00 秒（北京时间）

地点：茂名市光华南路 118 号润威商厦 6 楼 602 评标室

六、公告期限：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3 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茂名市行知中学

地址：广东省茂名市茂南区官山路北中区茂石化 24 栋附近

联系方式：陈老师，0668-2758221

####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广东达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茂名市光华南路 118 号润威商厦 602 室

联系方式：梁小姐, 0668-2998639

广东达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2024 年 11 月 11 日

## 第二章 采购需求

### 说明：

1. 供应商须对本项目为单位的货物或服务进行整体响应，任何只对采购标的或服务内容其中一部分内容进行响应的，将作无效投标（响应）处理。

3. 采购需求中注“▲”号条款为重要技术条款，供应商须按要求对其进行逐条响应，当出现负偏离或未响应，对应项将不予以计分，不会作无效投标（响应）处理；若要求提供证明材料，还须按要求提供证明材料，否则不予计分。

### 一、项目概述

项目编号：GDDHZB20240069

项目名称：茂名市行知中学教室 LED 护眼灯设备采购项目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预算金额：人民币壹拾叁万元整（¥130,000.00）

最高限价：人民币壹拾叁万元整（¥130,000.00）

### 二、采购清单

序号	产品名称	数量	单位
1	LED 护眼教室灯（吊装）	189	盏
2	LED 护眼黑板灯	63	盏
3	安装辅材	21	套

### 三、技术要求

序号	产品名称	参数	数量	单位
1	LED 护眼教室灯（吊装）	1、产品认证：灯具整灯须通过国家强制性 CCC 认证, 3C 报告申请人或委托人、制造商、生产企业为同一公司或同一集团。 <b>（提供有效期内 CCC 认证证书复印件并加盖响应供应商公章）</b> 2、为了保证灯具寿命及光通维持，保证质保期内教室照明光环境达到国家标准要求，LED 教室灯灯珠额定总功率是灯具额定功率的 2.5 倍或以上。 3、▲灯具类型：用光源一体式 LED 灯具，建议尺寸：长 $\geq$ 1195mm、宽 $\geq$ 295mm，灯具与电源品牌为同一厂家产品 <b>（提供有效期内 CCC 认证证书复印件并加盖响应供应商公章）</b> 4、防护结构：灯具为全封闭式结构，确保灰尘、蚊虫、蜘蛛	189	盏

		<p>等不能进入灯具内部结构，外部易清理，整灯防护等级<math>\geq</math>IP40 (提供通过 CMA 或 CNAS 认证的检测机构出具的相关检测报告证明)</p> <p>5、▲LED 教室灯色温 (或相关色温) 在初始测试 (0 或 1000 小时) 及正常燃点 30000 小时或以上时间均满足 3300-5300K。 (提供通过 CMA 或 CNAS 认证的检测机构出具的相关检测报告证明)</p> <p>6、▲LED 教室灯显色指数在初始测试 (0 或 1000 小时) 及正常燃点 30000 小时或以上时间均满足 <math>R_a \geq 90</math>、<math>R_9 \geq 50</math>。(提供通过 CMA 或 CNAS 认证的检测机构出具的相关检测报告证明)</p> <p>7、光通维持率在初始测试在初始测试 (0 或 1000 小时) 及正常燃点 30000 小时或以上时间均满足 <math>\geq 95\%</math> (提供通过 CMA 或 CNAS 认证的检测机构出具的相关检测报告证明)</p> <p>8、LED 教室灯色容差 (或色品容差) 正常燃点 30000 小时或以上时间与初始测试 (0 或 1000 小时) 的差值 (绝对值) <math>\leq 5</math> SDCM。(提供通过 CMA 或 CNAS 认证的检测机构出具的相关检测报告证明)</p> <p>9、▲为使教室照明达到最佳的照度均匀度与防眩效果，LED 教室灯配光采用对称配光，LED 教室灯半峰边角 (50%) 光束角在 <math>C0-180</math> 面和 <math>C90-270</math> 面均满足 <math>90 \pm 2^\circ</math>；且正常燃点 30000 小时或以上时间与初始测试 (0 或 1000 小时) 的差值 (绝对值) <math>\leq 1^\circ</math>。(提供通过 CMA 或 CNAS 认证的检测机构出具的相关检测报告证明)</p> <p>10、灯具寿命：依据 GB/T 24824-2009《普通照明用 LED 模块测试方法》和 GB/T 33721-2017《LED 灯具可靠性试验方法》，使用寿命 <math>\geq 50000h</math>。(提供通过 CMA 或 CNAS 认证的检测机构出具的相关检测报告证明)</p> <p>11、教室照明质量：GB7793-2010《中小学教室采光和照明卫生标准》，书写板照度 <math>\geq 500LX</math>，均匀度 <math>\geq 0.8</math>。(提供通过 CMA 或 CNAS 认证的检测机构出具的相关检测报告证明)</p>		
2	LED 护眼黑板灯	<p>1. 产品认证：灯具整灯须通过国家强制性 CCC 认证, 3C 报告申请人或委托人、制造商、生产企业为同一公司或同一集团。 (提供有效期内 CCC 认证证书复印件并加盖响应供应商公章)</p> <p>2. 为了保证灯具寿命及光通维持，保证质保期内教室照明光</p>	63	盏

	<p>环境达到国家标准要求,LED 教室灯灯珠额定总功率是灯具额定功率的 2.5 倍或以上。</p> <p>3. 灯具类型: 采用光源一体式 LED 灯具, 灯具与电源品牌为同一厂家产品。<b>(提供通过 CMA 或 CNAS 认证的检测机构出具的相关检测报告证明)</b></p> <p>4. 教室照明质量: GB7793-2010《中小学教室采光和照明卫生标准》, 书写板照度<math>\geq 500\text{LX}</math>, 均匀度<math>\geq 0.8</math>。<b>(提供通过 CMA 或 CNAS 认证的检测机构出具的相关检测报告证明)</b></p> <p>5. LED 黑板灯色温(或相关色温)在初始测试(0 或 1000 小时)及正常燃点 30000 小时或以上时间均满足 3300-5300K。<b>(提供通过 CMA 或 CNAS 认证的检测机构出具的相关检测报告证明)</b></p> <p>6. LED 黑板灯显色指数在初始测试(0 或 1000 小时)及正常燃点 30000 小时或以上时间均满足 <math>R_a \geq 90</math>、<math>R_9 \geq 50</math>。<b>(提供通过 CMA 或 CNAS 认证的检测机构出具的相关检测报告证明)</b></p> <p>7. ▲光通维持率在初始测试在初始测试(0 或 1000 小时)及正常燃点 30000 小时或以上时间均满足<math>\geq 95\%</math><b>(提供通过 CMA 或 CNAS 认证的检测机构出具的相关检测报告证明)</b></p> <p>8. ▲LED 黑板灯色容差(或色品容差)正常燃点 30000 小时或以上时间与初始测试(0 或 1000 小时)的差值(绝对值)<math>\leq 5 \text{ SDCM}</math>。<b>(提供通过 CMA 或 CNAS 认证的检测机构出具的相关检测报告证明)</b></p> <p>9. 为使教室照明达到最佳的照度均匀度与防眩效果, LED 黑板灯半峰边角(50%)光束角在 <math>C_0-180</math> 面的光束角满足 <math>100 \pm 1^\circ</math>, <math>C_{90}-270</math> 面满足 <math>35 \pm 1^\circ</math>; 且正常燃点 30000 小时或以上时间与初始测试(0 或 1000 小时)的差值(绝对值)<math>\leq 1^\circ</math>。</p> <p>10. 灯具寿命: 依据 GB/T 24824-2009《普通照明用 LED 模块测试方法》和 GB/T 33721-2017《LED 灯具可靠性试验方法》, 使用寿命<math>\geq 50000\text{h}</math>。<b>(提供通过 CMA 或 CNAS 认证的检测机构出具的相关检测报告证明)</b></p> <p>11. 依据 IEC TR 61547-1:2020《普通照明用设备-电磁兼容抗扰度要求》、IEC TR 63158:2018《一般照明设备. 照明设备频闪效应的客观试验方法》及 GB/T 9473-2017《读写作业台</p>	
--	---	--

		灯性能要求》要求通过频闪认证。（提供第三方认证机构出具的认证证书（证书上须体现产品型号及认证标准）及全国认证认可公共服务平台证书状态为“有效”查询证明复印件）  12. LED 黑板灯依据 CQC16-465145-2021《儿童青少年学习用灯具近视防控卫生要求认证规则》和 GB40070-2021《儿童青少年学习用品近视防控卫生要求》，符合儿童青少年学习用灯具近视防控卫生要求认证。（提供第三方认证机构出具的认证证书（证书上须体现产品型号及认证标准）及全国认证认可公共服务平台证书状态为“有效”查询证明复印件）		
3	安装辅材	21 间教室安装改装辅材、电线、线管、开关（每间教室需安装至少 4 个开关控制）等	21	套
说明	<p>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导致其响应性评审加重扣分，但不作为无效投标条款。</p> <p>投标人本项目所投设备须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要求，采购货物涉及到《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范围内强制采购的产品（品目清单中强制采购产品以“★”标注），投标人必须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相对应认证证书复印。</p>			

#### 四、商务要求

##### （一）供货要求：

1. 货物为原制造商制造的全新产品，整体无污染，无侵权行为、表面无划损、无任何缺陷隐患，在中国境内可依常规安全合法使用。

2. 本项目所有的设备和材料所涉及的设计标准、规范，产品标准、规范，工程标准、规范，验收标准、规范等必须完全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相应的标准和规范。

3. 符合采购人文件和响应中最佳配置、参数及各项要求。

（二）**报价要求：**本项目响应报价包括货物及零配件的购置、运输保险、装卸、安装（含安装所需材料）、调试、验收、质保期售后服务、技术培训费、各项税费以及完成招标内容所需的一切费用，除此之外采购单位将不再支付任何费用。

（三）**交货期限：**合同签订后 30 天内完成安装、调试交付使用。

（四）**交货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 （五）付款方式：

1. 甲乙双方签订合同后，甲方在 7 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价 30% 的预付款；设备经甲乙双方验收合格，甲方在 30 个日历日内支付合同总价的 70%；

2. 乙方提供普票 / 专票，甲方以银行转账方式支付。

##### （六）验收要求、验收标准及方法要求

交付的货物、工程/提供的服务若有国家标准按照国家标准验收，若无国家标准按行业标准验收。

验收由采购人及相关人员依国家有关标准、合同及有关附件要求进行。

### **(七) 培训要求**

1. 成交人必须将设备的整套技术资料包括设备说明书、使用手册及其它相关技术资料（应有中文解释）等交给采购单位技术人员。

2. 成交人须派遣有经验的工程师，到采购单位现场对其进行优质的培训服务。对设备的使用、操作、维修进行免费培训，并提供安装使用维护说明书，以确保采购单位能够对设备有足够的了解和熟悉，能够独立进行设备的日常维护、保养和管理。培训所需一切资料由成交人免费提供。

### **(八) 售后服务方案要求**

1. 质量保证期至少 5 年（从采购人验收合格后开始计），质量保证期内实行包修、包换、包退、包维护保养，更换同种品牌不低于原规格型号的新部件和软件升级，不再向采购人收取任何费用，期满后可同时提供终身维修保养服务，质量保证期内须提供周期上门免费服务。

2. 质量保证期内，自验收合格并交付采购人使用之日起 3 个月内因非人为因素出现仪器重大故障成交人需无条件更换新机；如设备或零部件因非人为因素出现故障而造成短期停用时，则质量保证期相应顺延；如停用时间累计超过 60 天则质量保证期重新计算。

3. 质量保证期内，提供 7×24 小时热线电话提供技术支持，免费提供电话技术指导和咨询服务。收到采购人的服务通知，在接报后 1 小时内响应，12 小时内到达现场，24 小时内处理完毕。若在 48 小时内仍未能有效解决，免费提供设备予采购人临时使用，保证设备正常运转率大于 95%工作日。

4. 质量保证期内如货物同一故障经成交人 3 次维修后仍不能达到使用标准的，采购人有权退货，并视作中标人不能交付货物而须支付违约赔偿金，采购人还可依法追究中标人的违约责任。任何时候，不能免除因设备本身的缺陷所应负的责任，有义务对所提供的货物实行终生维护和对设备进行定期的检测和维修。

5. 在保修期内，有可随时上门进行维修及检测的工程师，提供设备各方面的技术支持服务。

6. 将设备交付并安装、调试至正常运行的最佳状态，安装时须对各安装场地内的其他设备、设施有良好保护措施。

### 第三章 供应商须知

供应商必须认真阅读磋商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采购需求等。供应商没有按照磋商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响应文件没有对磋商文件在各方面都做出实质性响应的可能导致其响应无效或被拒绝。

#### 一、名词解释

1. 采购代理机构：本项目是指广东达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负责整个采购活动的组织，依法负责编制和发布磋商文件，对磋商文件拥有最终的解释权，不以任何身份出任磋商小组成员。

2. 采购人：本项目采购人详见采购公告，是采购活动当事人之一，负责项目的整体规划、技术方案可行性设计论证与实施，作为合同采购方（用户）的主体承担质疑回复、履行合同、验收与评价等义务。

3. 供应商：是指通过报名获取了采购文件，并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

4. “磋商小组”是指参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法律法规规定，由采购人代表和有关专家组成以确定成交供应商或者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的临时组织。

5. “成交供应商”、“成交人”是指经磋商小组评审确定的对磋商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经采购人按照规定在磋商小组推荐的成交候选供应商中确定的或磋商小组受采购人委托直接确认的供应商。

6. 磋商文件：是指包括磋商公告和磋商文件及其补充、变更和澄清等一系列文件。

7. 响应文件：是指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

8. “全称”、“公司全称”、“投标人/供应商名称”、“加盖单位公章”、“加盖公章”及“公章”：在投标（响应）文件及相关的其他资料中，涉及“全称”或“公司全称”或“投标人/供应商名称”的应在对应文件编辑时使用文本录入方式，或在纸质投标（响应）文件上进行填写，或直接盖单位公章；涉及“加盖单位公章”、“加盖公章”和“公章”应使用投标人单位的公章进行盖章。

9. “供应商代表签字”及“授权代表”：在响应文件及相关的其他资料中，涉及“供应商代表签字”或“授权代表”应在纸质响应文件上进行手写签名或加盖个人印章。

10. “法定代表人”：在响应文件及相关的其他资料中，涉及“法定代表人”应在纸质响应文件上进行手写签名或加盖个人印章。

11. 日期、天数、时间：未有特别说明时，均为公历日（天）及北京时间。

#### 二、须知前附表

本表与磋商文件对应章节的内容若不一致，以本表为准。		
序号	条款名称	内容及要求

1	采购包情况	本项目共 1 个采购包
2	公告发布媒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中国政府采购网 ( <a href="http://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a>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广东达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 <a href="http://www.gddhzb.cn/">http://www.gddhzb.cn/</a> ) 相关公告在以上媒体上公布之日即视为有效送达，不再另行通知。
3	开启方式	现场开启
4	评审方式	现场评审
5	评审办法	综合评分法
6	报价形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总价 / <input type="checkbox"/> 折扣率 / <input type="checkbox"/> 下浮率
7	报价要求	报价包括但不限于完成合同约定所需的人工费、差旅（交通、住宿）费、检测、保险、税金、管理费、利润、安装调试、运费、招标代理服务费以及所有需要向第三方支付版权费、专利费等在内的所有费用。供应商漏报或不报，采购人将视为该漏报或不报部分的费用已包括在已报的报价中而不予支付。 <b>供应商响应报价不得高于最高限价，否则作无效响应处理。</b>
8	现场踏勘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 <input type="checkbox"/> 是，踏勘详细要求： 时间： / 地点： / 联系人： / 说明： /
9	响应有效期	从提交投标（响应）文件的截止之日起 60 日历天
10	响应保证金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本项目无需递交响应保证金 <input type="checkbox"/> 本项目需要递交响应保证金，要求如下： 保证金人民币：0.00 元整 开户单位：广东达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开户账号： / 开户银行： / 提交方式：转账、支票、汇票、本票、保函等非现金形式 投标保证金有效期：与响应有效期一致 纸质保函：通过金融机构、专业担保机构开具的纸质保函，须密封递交原件。
11	成交候选供应商推荐家数	3 家

12	成交供应商家数	1 家
13	有效供应商家数	3 家。此人数约定了开启与评审过程中的最低有效供应商家数，当家数不足时项目将不得开启、不得评审或直接终止采购。
14	项目兼投兼中（兼投不兼中）规则	本项目不涉及
15	成交供应商确定方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采购人按照评审报告中推荐的成交候选人确定成交人。
16	代理服务费	收取。 采购机构代理服务收费标准：定额收取人民币叁仟元整（¥3,000.00）
17	代理服务费收取方式	向成交供应商收取
18	响应文件数量和要求	<b>1. 正本 1 份，副本 2 份</b> ，电子文件 1 份，正本与副本不一致时，以正本为准。2. 电子文件：应包含纸质响应文件全部内容，以 U 盘或者光盘形式存储；电子文件中应包含 Word、Excel 等可编辑文档和签字盖章版的 PDF 扫描件；响应文件包括的其他电子文档（如视频等）也应包含在内；若有分项报价表的，提供 Excel 版本。
19	响应文件密封要求	响应文件正本与副本可以单独密封包装，也可以所有响应文件密封包装在一个密封袋内，密封袋的封口处应粘贴处理。
20	合同签订	本采购文件提供的合同文本仅供参考，具体条款内容由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协商确定，但不得对采购文件和响应文件的实质性条款作出变更，且必须包括采购人与成交人的名称和住所、标的、数量、质量、价款或者报酬、履行期限及地址和方式、验收要求、违约责任、解决争议的方法等内容。
21	其他	未经采购人同意，不得分包。

### 三、说明

#### 1. 总则

本磋商文件参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国务院令 658 号）和《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财库〔2014〕214 号）及国家和广东省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制度编制。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本项目信息公告及磋商文件的所有内容（包括变更、补充、澄清以及修改等，且均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按照磋商文件要求以及格式编制响应文件，并保证其真实性，否则一切后果自负。

本次竞争性磋商项目，是以磋商公告的方式邀请非特定的供应商参加磋商。

## 2. 适用范围

本磋商文件仅适用于本次磋商公告中所涉及的项目和内容。

## 3. 进口产品

若本项目允许采购进口产品，供应商应保证所投产品可履行合法报通关手续进入中国关境内。

若本项目不允许采购进口产品，如供应商所投产品为进口产品，其响应将被认定为响应无效。

## 4. 磋商费用

不论磋商结果如何，供应商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磋商有关费用。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相关费用。

## 5. 以联合体形式磋商的，应符合以下规定：

5.1 联合体各方均应当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并在响应文件中提供联合体各方的相关证明材料。

5.2 联合体各方之间应签订联合体协议书并在响应文件中提交，明确约定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相应的责任。联合体各方签订联合体协议书后，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在同一项目中响应，也不得组成新的联合体参加同一项目响应，若违反规定则其参与的所有响应将视为无效响应。

5.3 联合体名称需与联合体共同响应协议书签署方一致。对于需交响应保证金的，以牵头方名义缴纳。

5.4 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5.5 联合体各方均应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二十二条，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供应商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应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供应商确定资质等级。

5.6 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就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 6. 关联企业响应说明

6.1 对于不接受联合体响应的采购项目（采购包）：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个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同一项目或同一采购包的响应。如同时参加，则评审时将同时被拒绝。

6.2 对于接受联合体响应的采购项目（采购包）：除联合体外，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个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同一项目或同一采购包的响应。如同时参加，则评审时将同时被拒绝。

## 7. 纪律与保密事项

7.1 供应商不得相互串通磋商报价，不得妨碍其他供应商的公平竞争，不得损害采购人或其他供应商的合法权益，供应商不得以向采购人、磋商小组成员行贿或者采取其他不正当手段谋取成交。

7.2 供应商不得与采购人就响应价格、响应方案等实质性内容进行磋商，也不得私下接触磋商小组成员。

7.3 在确定成交供应商之前，供应商试图在响应文件审查、澄清、比较和评价时对磋商小组、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施加任何影响都可能导致其响应无效。

7.4 获得本磋商文件者，须履行本磋商项目下保密义务，不得将因本次磋商获得的信息向第三人外传，不得将磋商文件用作本次响应以外的任何用途。

7.5 由采购人向供应商提供的图纸、详细资料、样品、模型、模件和所有其它资料，均为保密资料，仅被用于它所规定的用途。除非得到采购人的同意，不能向任何第三方透露。开启结束后，应采购人要求，供应商应归还所有从采购人处获得的保密资料。

7.6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将供应商提供的所有资料向有关政府部门或询价小组披露。

7.7 在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认为适当时、国家机关调查、审查、审计时以及其他符合法律规定的情况下，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无须事先征求供应商同意而可以披露关于采购过程、合同文本、签署情况的资料、供应商的名称及地址、响应文件的有关信息以及补充条款等，但应当在合理的必要范围内。对任何已经公布过的内容或与之内容相同的资料，以及供应商已经泄露或公开的，无须再承担保密责任。

## 8. 语言文字以及度量衡单位

8.1 除磋商文件另有规定外，响应文件应使用中文文本，若有不同文本，以中文文本为准。响应文件提供的全部资料中，若原件属于非中文描述，应提供具有翻译资质的机构翻译的中文译本。前述翻译机构应为中国翻译协会会员单位，翻译的中文译本应由翻译人员签名并加盖翻译机构公章，同时提供翻译人员翻译资格证书。中文译本、翻译机构的成员单位证书及翻译人员的资格证书可为复印件。

8.2 除非磋商文件的技术规格中另有规定，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及其与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的所有往来文件中的计量单位均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8.3 供应商所提供的货物和服务均应以人民币报价，货币单位：元。

## 9. 现场踏勘（如有）

9.1 磋商文件规定组织踏勘现场的，采购人按磋商文件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供应商踏勘项目现场。

9.2 供应商自行承担踏勘现场发生的责任、风险和自身费用。

9.3 采购人在踏勘现场中介绍的资料和数据等，不构成对磋商文件的修改或不作为供应商编制响应文件的依据。

#### 四、磋商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1. 采购代理机构对磋商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的，在指定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更正公告在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至少 5 日前发出；不足 5 日的，代理机构顺延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2. 更正公告及其所发布的内容或信息（包括但不限于：磋商文件的澄清或修改、现场考察或答疑会的有关事宜等）作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对供应商具有约束力。一经在指定媒体上发布后，更正公告将作为通知所有磋商文件收受人的书面形式。

3. 如更正公告有重新发布磋商文件的，供应商应重新获取最新发布的磋商文件制作响应文件。

4. 供应商在规定的时间内未对磋商文件提出疑问、质疑或要求澄清的，将视其为无异议。对磋商文件中描述有歧义或前后不一致的地方，磋商小组有权进行评判，但对同一条款的评判应适用于每个供应商。

#### 五、响应要求

##### 1. 响应文件的制作

1.1 响应文件格式要求详见第六章说明。

1.2 关于磋商报价说明如下：

（1）供应商应按照“第二章采购需求”的需求内容、责任范围以及合同条款进行报价。并按“首轮报价表”和“分项报价表（如有）”规定的格式报出总价和分项价格（如有）。磋商总价中不得包含磋商文件要求以外的内容，否则，在评审时不予核减。

（2）磋商报价包括本项目采购需求和投入使用的所有费用，包括但不限于主件、标准附件、备品备件、施工、服务、专用工具、安装、调试、检验、培训、运输、保险、税款等。

（3）磋商报价不得有选择性报价和附有条件的报价，否则将导致响应无效。

1.3 如有对多个采购包响应的，要对每个采购包独立制作响应文件，或者分别制作通用册和专用册的响应文件，且需在响应文件中明示对应采购包情况。

1.4 供应商不得将同一个项目或同一个采购包的内容拆开响应，否则其报价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

1.5 供应商须对磋商文件的对应要求给予唯一的实质性响应，否则将视为不响应。

1.6 磋商文件中，凡标有“★”的地方均为实质性响应条款，供应商若有一项带“★”的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按无效响应处理。

1.7 供应商必须按磋商文件指定的格式填写各种报价，各报价应计算正确。除在磋商文件另有规定外（如：报折扣、报优惠率等），计量单位应使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以人民币填报所有报价。

1.8 响应文件以及供应商与采购人、代理机构就有关响应的往来函电均应使用中文。供应商提交的支持性文件和印制的文件可以用另一种语言，但相应内容应翻译成中文，在解释响应文件时以中文文本为准。

1.9 供应商应按磋商文件的规定及附件要求的内容和格式完整地填写和提供资料。供应商必须对响应文件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并无条件接受采购人和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对其中任何资料进行核实（核对原件）的要求。采购人核对发现有不一致或供应商无正当理由不按时提供原件的，应当书面知会代理机构。

## 2. 响应文件的提交

2.1 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供应商须将响应文件提交至采购公告所示的提交响应文件地址。时间以北京时间为准，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结束后，将不再接收响应文件。

2.2 代理机构对因不可抗力事件造成的响应文件的损坏、丢失的，不承担责任。

## 3. 响应文件的修改、撤回与撤销

3.1 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供应商可以修改或撤回响应文件，并于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将修改后的响应文件送达至采购公告所示的提交响应文件地址，到达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后，将不允许修改或撤回。

3.2 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供应商不得补充、修改和更换响应文件。

## 4. 响应保证金

### 4.1 响应保证金的缴纳

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文件的同时，应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和缴纳要求缴纳响应保证金，并作为其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如采用转账、支票、本票、汇票形式提交的，响应保证金从供应商基本账户递交，由广东达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代收。具体操作要求详见广东达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有关指引，递交事宜请自行咨询广东达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请各供应商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按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递交至广东达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到账情况以开启时广东达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查询的信息为准。

如采用金融机构、专业担保机构开具的投标（响应）担保函、投标（响应）保证保险函等形式提交响应保证金的，投标（响应）担保函或投标（响应）保证保险函须开具给采购人（保险受益人须为采购人），并与响应文件一同递交。

注意事项：供应商通过线下方式缴纳保证金（转账、支票、汇票、本票、纸质保函）的，需准备缴纳凭证的扫描件作为核验凭证。

### 4.2 响应保证金的退还：

(1) 供应商在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放弃响应的，自所投采购包结果公告发出后 5 个工作日内退还。

(2) 未成交的供应商保证金，在成交供应商发出后 5 个工作日内原额退还。

(3) 成交供应商的响应保证金，在成交供应商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后 5 个工作日内原额退还。  
备注：但因供应商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及时退还的除外。

4.3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响应保证金将不予退还并上缴国库：

- (1) 提供虚假材料谋取成交的；
- (2) 供应商在磋商文件规定的响应有效期内撤销其响应；
- (3) 成交后，无正当理由放弃成交资格；
- (4) 成交后，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 (5) 法律法规和磋商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

## 5. 响应有效期

5.1 响应有效期内供应商撤销响应文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不退还响应保证金（如有）。采用响应保函方式替代保证金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向担保机构索赔保证金。

5.2 出现特殊情况需延长响应有效期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于响应有效期满之前要求供应商同意延长有效期，要求与答复均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供应商。供应商同意延长的，应相应延长其响应保证金（如有）的有效期，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或撤销其响应文件；供应商可以拒绝延长有效期，但其响应将会被视为无效，拒绝延长有效期的供应商有权收回其响应保证金（如有）。采用响应保函方式替代保证金的，响应有效期超出保函有效期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提示响应供应商重新开函，未获得有效保函的响应供应商其响应将会被视为无效。

## 6. 样品（演示）

6.1 磋商文件规定供应商提交样品的，样品属于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样品的生产、运输、安装、保全等一切费用由供应商自理。

6.2 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供应商应将样品送达至指定地点。若需要现场演示的，供应商应提前做好演示准备（包括演示设备）。

6.3 采购结果公告发布后，成交供应商的样品由采购人封存，作为履约验收的依据之一。未成交供应商在接到采购代理机构通知后，应按规定时间尽快自行取回样品，否则视同供应商不再认领，代理机构有权进行处理。

## 7. 除磋商文件另有规定外，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响应无效：

- 7.1 响应文件未按照磋商文件要求签署、盖章；
- 7.2 不符合磋商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
- 7.3 磋商报价超过磋商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最高限价；

- 7.4 响应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
- 7.5 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及磋商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 六、磋商、评审和结果确认

### 1. 响应文件的开启

#### 1.1 开启程序

工作人员按磋商公告规定的时间进行开启，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宣布供应商名称和采购文件规定的需要宣布的其他内容。

采用现场开启的：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应当携带本人身份证等材料按照本采购公告载明的时间和地点前往参加现场开启会议。

#### 1.2 异议

供应商代表对开启过程和开启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供应商未参加开启的，视同认可开启结果。

### 2. 评审（详见第四章）

### 3. 成交

#### 3.1 成交结果公告：

成交供应商确定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在相关公告发布媒介（与采购公告发布媒介一致）上以公告的形式发布成交结果，结果公告的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结果公告同时作为采购代理机构通知除成交供应商外的其他供应商没有成交的书面形式，采购代理机构不再以其它方式另行通知。

#### 3.2 成交通知书：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发布结果公告时，将给成交供应商发送《成交通知书》，《成交通知书》将作为授予合同资格的唯一合法依据。成交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不得违法改变成交结果，成交供应商不得放弃成交。成交供应商放弃成交的，应当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 3.3 终止公告：

终止磋商采购活动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在相关公告发布媒介（与采购公告发布媒介一致）上发布终止公告，终止公告的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

## 七、询问、质疑与投诉

### 1. 询问

供应商对采购活动事项（磋商文件、采购过程和成交结果）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及时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涉及商业秘密。询问可

以口头方式提出，也可以书面方式提出，书面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传真、信函、电子邮件。联系方式见《磋商邀请》中“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名称、地址和联系方式”。

## 2. 质疑

2.1 供应商认为磋商文件、采购过程和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原件形式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逾期质疑无效。供应商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是指：

- (1) 对磋商文件提出质疑的，为获取磋商文件之日或者磋商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 (2) 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
- (3) 对成交结果提出质疑的，为成交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2.2 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主要内容：

- (1) 质疑供应商和相关供应商的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等；
- (2) 质疑项目名称及编号、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3) 认为磋商文件、采购过程和成交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法律依据、事实依据、相关证明材料及证据来源；
- (4) 提出质疑的日期。

2.3 质疑函应当署名。质疑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2.4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采购活动的，其质疑应当由联合体成员委托主体提出。

2.5 供应商质疑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内容不得含有虚假、恶意成份。依照谁主张谁举证的原则，提出质疑者必须同时提交相关确凿的证据材料和注明证据的确切来源，证据来源必须合法，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将质疑函转发质疑事项各关联方，请其作出解释说明。对捏造事实、滥用维权扰乱采购秩序的恶意质疑者，将上报采购监督管理部门依法处理。

2.6 质疑联系方式如下：

质疑联系人：詹先生

电话：0668-2998639

地址：茂名市光华南路 118 号润威商厦 6 楼 602

邮编：525000

邮箱：gddhzb@163.com

2.7 质疑提交方式

在法定质疑期内现场提交、邮寄、快递（不接收到付件）。邮寄、快递收件地址和收件人信息详见以上质疑联系方式。

(1) 以邮寄、快递方式递交的，质疑提起日期应当以邮寄件上的戳记日期、邮政快递件上的戳记日期或非邮政快递件上的签注日期，受理日期为广东达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收到符合规定的质

疑材料之日。若质疑材料不符合受理条件的，广东达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向供应商出具不符合质疑条件告知书。

(2) 以邮寄、快递方式递交质疑函的，质疑人可以在质疑有效期内通过电话、邮件等方式及时将质疑事项告知广东达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同时提供邮寄件、快递件的有效查询方式。递交质疑函后，质疑人可以通过电子邮件等方式将质疑函的文字内容发送至广东达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电子邮箱（gddhzb@163.com）。

### 3. 投诉

质疑人对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的质疑答复不满意或在规定时间内未得到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向本项目采购人提起投诉，联系方式见《磋商邀请》中“采购人的名称、地址和联系方式”。

## 八、合同签订和履行

### 1. 合同签订

1.1 采购人应当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磋商文件和成交供应商响应文件的约定，与成交供应商签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磋商文件和成交供应商响应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1.2 采购人不得提出试用合格等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且不得与成交供应商私下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协议。

### 2. 合同的履行

2.1 采购合同订立后，合同各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采购合同需要变更的，采购人应将有关合同变更内容，以书面形式记录备案；因特殊情况需要中止或终止合同的，采购人应将中止或终止合同的理由以及相应措施，以书面形式记录备案。

2.2 采购合同履行中，采购人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成交供应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采购金额的 10%。

## 第四章 评审

### 一、评审要求

#### 1. 评审方法

综合评分法,是指响应文件满足磋商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成交候选人的评标方法。(最低报价不是成交的唯一依据。)

#### 2. 评审原则

2.1 评审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以磋商文件和响应文件为评审的基本依据,并按照磋商文件规定的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评审。

2.2 具体评审事项由磋商小组负责,并按磋商文件的规定办法进行评审。对磋商文件中描述有歧义或前后不一致的地方,磋商小组有权按法律法规的规定进行评判,但对同一条款的评判应适用于每个响应供应商。

#### 3. 磋商小组

3.1 磋商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成员人数应当为3人及以上单数,其中技术、经济等方面的评审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3.2 评审应遵守下列评审纪律:

- (1) 评审情况不得私自外泄,有关信息由广东达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统一对外发布。
- (2) 对广东达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或供应商提供的要求保密的资料,不得摘记翻印和外传。
- (3) 不得收受响应供应商或有关人员的任何礼物,不得串联鼓动其他人袒护某供应商。若与供应商存在利害关系,则应主动声明并回避。
- (4) 全体评委应按照磋商文件规定进行评审,一切认定事项应查有实据且不得弄虚作假。
- (5) 磋商小组各成员应当独立对每个响应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进行评价,并对评价意见承担个人责任。评审过程中,不得发表倾向性言论。

※对违反评审纪律的评委,将取消其评委资格,对评审工作造成严重损失者将予以通报批评乃至追究法律责任。

#### 4.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供应商串通响应,其响应无效

- 4.1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4.2 不同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响应事宜;
- 4.3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 4.4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异常一致或者响应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4.5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相互混装；

4.6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保证金或购买电子保函支付款为从同一单位或个人的账户转出。

说明：在评审过程中发现供应商有上述情形的，磋商小组应当认定其响应无效。同时，项目评审时被认定为串通响应的供应商不得参加该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

#### 5.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恶意串通响应：

(1) 供应商直接或者间接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处获得其他供应商的相关情况并修改其响应文件；

(2) 供应商按照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的授意撤换、修改响应文件；

(3) 供应商之间协商报价、技术方案等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4) 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供应商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参加采购活动；

(5) 供应商之间事先约定由某一特定供应商成交；

(6) 供应商之间商定部分供应商放弃参加采购活动或者放弃成交；

(7) 供应商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之间、供应商相互之间，为谋求特定供应商成交或者排斥其他供应商的其他串通行为。

#### 6. 其他响应无效的情形

详见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和磋商文件其他响应无效条款。

#### 7. 终止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的情形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终止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发布项目终止公告并说明原因，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1) 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适用情形的；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3) 除《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暂行办法》第二十一条第三款，《财政部关于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有关问题的补充通知》（财库〔2015〕124号）规定的情形外，在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供应商或者报价未超过采购预算的供应商不足3家的；

(4) 法律、法规以及磋商文件规定其他情形。

#### 8. 确定成交供应商

磋商小组按照磋商文件确定的评审方法、步骤、标准，对响应文件进行评审。评审结束后，对供应商的评审名次进行排序，确定成交供应商或者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

#### 9. 价格修正

对报价的计算错误按以下原则修正：

(1) 响应文件中首轮报价表（报价表）内容与响应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首轮报价表（报价表）为准；

(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首轮报价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但是单价金额计算结果超过预算价的，对其按无效响应处理。

注：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进行价格澄清。供应商澄清后的价格加盖供应商公章，或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确认后产生约束力，但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供应商不确认的，其响应无效。

## 二、评审程序

### 1. 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

磋商小组根据《资格性审查表》（附表一）和《符合性审查表》（附表二）的内容逐条对响应文件进行评审，审查每份响应文件的相关资格证明文件是否齐全有效。审查每份响应文件是否实质上响应了磋商文件的要求，只要不满足《资格性审查表》和《符合性审查表》所列各项要求之一的，将被认定为无效响应。对响应有效性认定意见不一致的，磋商小组按少数服从多数原则表决决定。

磋商小组对各磋商供应商进行资格性和符合性审查过程中，对初步被认定为初审不合格或无效响应者应实行及时告知，由磋商小组组长或采购人代表将集体意见及时告知报价当事人。

**表一：资格性审查表**

序号	资格审查内容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或自然人，投标（响应）时提交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或身份证等相关证明）复印件。分支机构投标的，须提供总公司和分公司营业执照复印件，总公司出具给分支机构的授权书。
2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提供《供应商资格信用承诺函》。（格式详见公告附件）
3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提供《供应商资格信用承诺函》。（格式详见公告附件）
4	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提供《供应商资格信用承诺函》。（格式详见公告附件）

5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提供《供应商资格信用承诺函》。(格式详见公告附件)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根据财库〔2022〕3号文,“较大数额罚款”认定为200万元以上的罚款,法律、行政法规以及国务院有关部门明确规定相关领域“较大数额罚款”标准高于200万元的,从其规定。)
6	供应商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采购项目(包组)投标(响应)。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与本项目投标(响应)。提供《关于资格的声明函》。
7	信用记录	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以下任意名单之一:①失信被执行人名单;②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即“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③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名单。同时,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以采购代理机构于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当天在上述网站查询结果为准,如在上述网站查询结果均显示没有相关记录,视为没有上述不良信用记录;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供应商须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8	联合体及转包要求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不接受转包(提供承诺函,并加盖公章)
<b>结论</b>		
填表说明: 1. “通过”打“√”,“未通过”打“×”; 2. 在结论栏中填写“通过”或“未通过”; 3. 投标人有一个“未通过”,审查结论视为“未通过”。		

**表二：符合性审查表**

序号	评审点要求概况	评审点具体描述
1	响应承诺函	按采购文件要求提交响应承诺函,内容完整,无重大错漏,按对应格式文件签署和盖章。
2	响应有效期	响应有效期符合采购文件要求。
3	响应报价	响应报价是固定价且是唯一的,未超过项目预算金额或最高限价的。
4	附加条件	响应文件未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
5	响应文件签署或盖章	响应文件按照磋商文件要求签署或盖章。
6	法律、法规和规章及磋商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响应文件中不存在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及磋商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 结论

填表说明：

1. “通过”打“√”，“未通过”打“×”；
2. 在结论栏中填写“通过”或“未通过”；
3. 投标人有一个“未通过”，审查结论视为“未通过”。

### 2. 响应文件澄清

2.1 对于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磋商小组可在评审过程中发起澄清，要求供应商针对价格或内容做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补正。代理机构可根据开启环节记录的授权代表人联系方式发送短信提醒或电话告知，供应商需保持电话畅通。

供应商需在规定时间内完成澄清（响应），并加盖供应商公章，或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若因供应商联系方式错误未接收短信、未接听电话或超时未进行澄清（响应）造成的不利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2 磋商小组不接受供应商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2.3 磋商小组对供应商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供应商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

### 3. 磋商

3.1 磋商小组所有成员应当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并给予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平等的磋商机会。

3.2 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

3.3 对磋商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磋商小组应当及时、同时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

3.4 供应商应当按照磋商文件的变动情况和磋商小组的要求进行最终报价或重新提交响应文件，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私章)或者加盖公章。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

### 4. 最后报价

4.1 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要求所有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最后报价是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4.2 已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在提交最后报价之前，可以根据磋商情况退出磋商。

4.3 除法规规定的特殊性情形外，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不得少于3家。

## 5. 详细评审

表三：技术商务评审（70分）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构成	技术、商务部分 70.0 分 报价得分 30.0 分	
技术、商务部分	技术响应 (40.0 分)	1. 技术参数中标注“▲”的项，一项负偏离，则扣 5 分，满分 30 分。 2. 技术参数中未标注“▲”的项，完全响应得 10 分；5 条（含）以内负偏离得 6 分；6-10 条负偏离得 2 分；11 条（含）以上负偏离得 0 分。  注：如采购需求中有明确提供的证明资料，则以采购需求中要求的为准，未按要求提供证明资料的均不得分。
	项目实施方案 (10.0 分)	根据响应供应商针对本项目提供的项目实施方案（包括但不限于实施方案、供货方案、进度安排等）进行评审： 1. 实施方案完整合理，内容详细，针对性强，完全满足并优于采购需求的，得 10 分； 2. 实施方案较完整合理，内容较详细，针对性较强，基本满足采购需求的，得 5 分； 3. 实施方案不合理，内容简略，针对性一般，且不能满足采购需求的，得 1 分； 4. 其他情况不得分，不提供不得分。
	质量保证措施 (10.0 分)	根据响应供应商针对本项目提供的质量保证措施方案（包括但不限于使用的材料、配套设备、管理措施等）进行评审： 1. 质量保证措施方案完整合理，内容详细，针对性强，完全满足并优于采购需求的，得 10 分； 2. 质量保证措施方案完整较合理，内容较详细，针对性较强，基本满足采购需求的，得 5 分； 3. 质量保证措施方案不合理，内容简略，针对性一般，且不能满足采购需求的。得 1 分； 4. 其他情况不得分，不提供不得分。
	售后服务方案 (5.0 分)	根据响应供应商针对本项目提供的售后服务方案进行评审（包括但不限于售后服务承诺、退换货承诺、售后服务计划、及售后服务方案完整性）。

	<p>1. 售后服务方案详细、合理，响应速度快，完全满足并优于采购需求的，得 5 分；</p> <p>2. 售后服务方案比较详细、较合理，响应速度较快，基本满足采购需求的，得 3 分；</p> <p>3. 售后服务方案详细度、合理性差，响应速度慢，且不能满足采购需求的，得 1 分；</p> <p>4. 其他情况不得分，不提供不得分。</p>
<p>培训方案 (5.0 分)</p>	<p>根据响应供应商针对本项目提供的培训方案进行评审 (包括但不限于针对拟投入本项目人员的管理、培训，对采购人后续使用的服务、培训等内容)</p> <p>1. 培训方案合理性、完整性强，具备可行性，完全满足且优于采购需求的，得 5 分；</p> <p>2. 培训方案合理性、完整性较强，比较具备可行性，满足采购需求的，得 3 分；</p> <p>3. 培训方案内容过于简单的，方案合理性、完整性较差，不具备可行性，不能完全满足采购需求的，得 1 分；</p> <p>4. 其他情况不得分，不提供不得分。</p>

**表五：价格评分细则表 (30 分)**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 (分)
1	价格	投标报价得分 = (评标基准价 / 投标报价) × 价格权值 × 100 (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 最低报价不是中标的唯一依据。	30

## 6. 汇总、排序

评审结果按评审后总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评审得分相同的，按最终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最终报价相同的，由谈判小组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排名第一的谈判供应商为第一成交候选人，排名第二的谈判供应商为第二成交候选人 (提供相同品牌产品 (非单一产品采购，以核心产品为准。多个核心产品的，有一种产品品牌相同，即视为提供相同品牌产品)，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谈判供应商获得成交候选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谈判小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谈判供应商不作为成交候选人)。

## 7. 其他无效响应的情形：

- (1) 评审期间，供应商没有按磋商小组的要求提交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的澄清、说明、补正或改变了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的。
- (2) 响应文件提供虚假材料的。
- (3) 供应商以他人名义响应、串通响应、以行贿手段谋取成交或者以其他弄虚作假方式响应的。
- (4) 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磋商小组及其工作人员施加影响，有碍采购公平、公正的。
- (5) 响应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 (6) 法律、法规和磋商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 第五章 合同文本样式

# 合 同 书

采购计划编号：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注：本合同仅为合同参考文本，合同签订双方可根据项目的具体要求进行修订】**

甲方：

电话：                    传真：                    地址：

乙方：

电话：                    传真：                    地址：

根据\_\_\_\_\_项目的采购结果，参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并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合同编)》的规定，经双方协商，本着平等互利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一致同意遵守本合同如下。

### 一、合同金额

合同金额为（大写）：\_\_\_\_\_元（¥\_\_\_\_\_元）人民币。

### 二、货物内容

序号	品牌、规格、型号	产地	数量	单位	单价 (元)	金额 (元)
1						
2						
3						
....						
合计：人民币大写：**元整						¥：

### 三、甲方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2.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 四、服务期间

1. 委托服务期间自\_\_\_\_\_年\_\_\_\_\_月至\_\_\_\_\_年\_\_\_\_\_月止。

### 五、付款方式（按采购文件要求）

**六、履约验收：**验收要求需满足本项目的用户需求书、相关规范和上级主管部门的技术规定的要求，由采购方组织验收。

**七、知识产权归属：**保证技术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他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和经济纠纷；如因第三方提出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他知识产权的侵权之诉，则一切法律责任由乙方承担，甲方因此产生任何损失或者赔

偿责任，有权全额向乙方追偿，乙方为执行本合同而提供的技术资料、软件的使用权归甲方所有。

**八、保密：**在本合同实施过程中所涉及的双方的业务及数据、资料或信息等内容，仅用于本合同实施，不得做其他任何用途，不得泄露给任何第三方，如有违反，违反一方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失。不论本合同是否变更、解除或终止，保密条款持续有效，双方应继续承担约定的保密义务。

### **九、违约责任与赔偿损失**

1. 乙方提供的服务不符合本合同规定的，甲方有权拒收，并且乙方须向甲方方支付本合同总价 5%的违约金。
2. 乙方未能按本合同规定的交货时间提供服务，从逾期之日起每日按本合同总价 3%的数额向甲方支付违约金；逾期半个月以上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由此造成的甲方经济损失由乙方承担。
3. 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接受服务，到期拒付服务款项的，甲方向乙方偿付本合同总的 5%的违约金。甲方人逾期付款，则每日按本合同总价的 3%向乙方偿付违约金。
4. 对于因甲方原因导致变更、中止或者终止政府采购合同的，甲方应当依照以下合同约定对供应商受到的损失予以赔偿或者补偿：\_\_\_\_\_
5. 其它违约责任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合同编)》处理。

### **十、争议的解决**

合同执行过程中发生的任何争议，如双方不能通过友好协商解决，按相关法律法规处理。

### **十一、不可抗力**

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在不可抗力事件结束后 1 日内向对方通报，以减轻可能给对方造成的损失，在取得有关机构的不可抗力证明或双方谅解确认后，允许延期履行或修订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 **十二、税费**

在中国境内、外发生的与本合同执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 **十三、其它**

1. 本合同所有附件、招标文件、投标文件、中标通知书均为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 在执行本合同的过程中，所有经双方签署确认的文件（包括会议纪要、补充协议、往来信函）即成为本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

3. 如一方地址、电话、传真号码有变更，应在变更当日内书面通知对方，否则，应承担相应责任。

4. 除甲方事先书面同意外，乙方不得部分或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项下的义务。

#### 十四、合同生效

1. 本合同在甲乙双方代表或其授权代表签字盖章后生效。

2. 合同一式\_\_\_\_份。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代表：

代表：

签订地点：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开户名称：

银行帐号：

开 户 行：

##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与要求

供应商应提交证明其有资格参加磋商和成交后有能力履行合同的相关文件，并作为其响应文件的一部分，所有文件必须真实可靠、不得伪造，否则将按相关规定予以处罚。

### 1. 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法人包括企业法人、机关法人、事业单位法人和社会团体法人；其他组织主要包括合伙企业、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个体工商户、农村承包经营户；自然人是指《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以下简称《民法典》）规定的具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能够承担民事责任和义务的公民。如供应商是企业（包括合伙企业），要提供在工商部门注册的有效“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营业执照”；如供应商是事业单位，要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供应商是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的，如律师事务所，会计师事务所要提供执业许可证等证明文件；如供应商是个体工商户，要提供有效的“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如供应商是自然人，要提供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

这里所指“其他组织”不包括法人的分支机构，由于法人分支机构不能独立承担民事责任，不能以分支机构的身份参加采购活动，只能以法人身份参加。“但由于银行、保险、石油石化、电力、电信等行业具有其特殊性，如果能够提供其法人给予的相应授权证明材料，可以参加采购活动”。

### 2. 财务状况报告，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详见资格性审查表要求）

###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

### 4. 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声明函。

### 5. 信用记录查询

（1）查询渠道：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进行查询，具体以采购公告要求为准；

（2）查询截止时点：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日当天；

（3）查询记录：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信用报告进行查询；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按照查询渠道、查询时间节点、查询记录内容进行检查，并存档。对信用记录查询结果中显示供应商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作无效响应处理。

按照采购文件要求，供应商应当提交的资格、资信证明文件。

响应文件封面（参考）

# 投标文件

正本/副本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投标人名称：

投标人地址：

投标人联系人及电话：

---于本项目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之前不准启封---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

说明：请供应商自行编制投标文件目录

目录

### 资格性索引表

	评审内容	采购文件要求	自查结论	证明资料
资格性审查表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响应文件第（）页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响应文件第（）页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响应文件第（）页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响应文件第（）页
符合性审查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响应文件第（）页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响应文件第（）页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响应文件第（）页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响应文件第（）页

评审细则索引表

评审分项	评审细则	证明文件
技术商务评分		见响应文件第（）页
		见响应文件第（）页

## 格式一：响应承诺函

### 响应承诺函

致：\_\_\_\_\_（采购人名称）

你方组织的\_\_\_\_\_（项目名称）[项目编号：\_\_\_\_\_]的竞争性磋商，我方愿参与响应。

我方确认收到贵方提供的\_\_\_\_\_（项目名称）的磋商文件的全部内容。

我方在参与响应前已详细研究了磋商文件的所有内容，包括澄清、修改文件（如果有）和所有已提供的参考资料及有关附件，我方完全明白并认为此磋商文件没有倾向性，也不存在排斥潜在供应商的内容，我方同意磋商文件的相关条款，放弃对磋商文件提出误解和质疑的一切权力。

\_\_\_\_\_（供应商名称）作为供应商正式授权\_\_\_\_\_（授权代表全名, 职务）代表我方全权处理有关本响应的一切事宜。

我方已完全明白磋商文件的所有条款要求，并申明如下：

（一）按磋商文件提供的全部货物（工程、服务）与相关服务的磋商总价详见《首轮报价表》。

（二）本响应文件的有效期为从提交投标（响应）文件的截止之日起90日历天。如成交，有效期将延至合同终止日为止。在此提交的资格证明文件均至响应截止日有效，如有在响应有效期内失效的，我方承诺在成交后补齐一切手续，保证所有资格证明文件能在签订采购合同时直至采购合同终止日有效。

（三）我方明白并同意，在规定的开启日之后，响应有效期之内撤回响应或成交后不按规定与采购人签订合同或不提交履约保证金，则贵方将不予退还响应保证金。

（四）我方愿意向贵方提供任何与本项报价有关的数据、情况和技术资料。若贵方需要，我方愿意提供我方作出的一切承诺的证明材料。

（五）我方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磋商价或任何贵方可能收到的响应。

（六）我方如果成交，将保证履行磋商文件及其澄清、修改文件（如果有）中的全部责任和义务，按质、按量、按期完成《采购需求》及《合同书》中的全部任务。

（七）我方作为法律、财务和运作上独立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供应商，在此保证所提交的所有文件和全部说明是真实的和正确的。

(八)我方磋商报价已包含应向知识产权所有人支付的所有相关税费,并保证采购人在中国使用我方提供的货物时,如有第三方提出侵犯其知识产权主张的,责任由我方承担。

(九)我方接受采购人委托向贵方支付代理服务费,项目总报价已包含代理服务费,如果被确定为成交供应商,承诺向贵方足额支付。

(十)我方与其他供应商不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

(十一)我方承诺未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

(十二)我方未被列入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中。

(十三)我方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承诺如下:

(1)我方参加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以下违法记录,或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期限已届满: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2)我方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以上内容如有虚假或与事实不符的,磋商小组可将我方做无效响应处理,我方愿意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十四)我方对在本函及响应文件中所作的所有承诺承担法律责任。

(十五)所有与本磋商有关的函件请发往下列地址:

地 址: \_\_\_\_\_

电 话: \_\_\_\_\_

电子邮箱: \_\_\_\_\_

代表姓名: \_\_\_\_\_

职 务: \_\_\_\_\_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_\_\_\_\_.

供应商名称(盖章): \_\_\_\_\_.

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格式二：首轮报价表

首轮报价表

项目名称： \_\_\_\_\_

项目编号： \_\_\_\_\_

采购内容	磋商首次报价	备注
茂名市行知中学教室 LED 护眼灯设备采购项目	大写： 小写：	

注：

1. 中文大写金额用汉字，如壹、贰、叁、肆、伍、陆、柒、捌、玖、拾、佰、仟、万、亿、元、角、分、零、整（正）等。
2. 响应报价的小数点后保留两位有效数。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_\_\_\_\_。

供应商名称（盖章）： \_\_\_\_\_。

日期： \_\_\_\_年\_\_\_\_月\_\_\_\_日

格式三：首轮报价明细表（选用货物类）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货币及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货物名称	规格型号	品牌	制造商名称	单价	数量	总价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_\_\_\_\_。

供应商名称（盖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格式四：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供应商可使用下述格式，也可使用广东省工商行政管理局统一印制的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格式)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_\_\_\_\_现任我单位\_\_\_\_\_职务，为法定代表人，特此证明。

有效期限：与响应有效期一致。

附：代表人性别：\_\_\_\_\_年龄：\_\_\_\_\_身份证号码：\_\_\_\_\_。

注册号码：\_\_\_\_\_企业类型：\_\_\_\_\_。

经营范围：\_\_\_\_\_。

供应商名称（盖章）：\_\_\_\_\_。

地址：\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_\_\_\_\_。

职务：\_\_\_\_\_。

日期：\_\_\_\_年\_\_月\_\_日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正、反两面)

说明：供应商应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否则作无效响应处理。

### 格式五：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对于银行、保险、电信、邮政、铁路等行业以及获得总公司响应授权的分公司，可以提供响应分支机构负责人授权书）

###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致：\_\_\_\_\_（采购人名称）

本授权书声明：\_\_\_\_\_是注册于\_\_\_\_\_（国家或地区）的\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任\_\_\_\_\_职务，有效证件号码：\_\_\_\_\_。现授权\_\_\_\_\_（姓名、职务）作为我公司的全权代理人，就\_\_\_\_\_（项目名称）[项目编号：\_\_\_\_\_]的响应和合同执行，以我方的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宜。

本授权书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签字生效，特此声明。

供应商名称（盖章）：\_\_\_\_\_。

地址：\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_\_\_\_\_。

职务：\_\_\_\_\_。

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_\_\_\_\_。

职务：\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正、反两面）

说明：

1. 响应代表为法定代表人，则本表不需提供。
2. 响应代表为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人的，须提供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否则作无效响应处理。

**格式六：提供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的证明材料**

(按照采购文件的资格要求提供相关材料)

**格式七：关于资格的声明函**

**关于资格的声明函**

致：\_\_\_\_\_（采购人名称）

你方组织的\_\_\_\_\_（项目名称）[项目编号：\_\_\_\_\_]的采购，我方愿意参与响应，并就资格要求进行如下声明：

1. 我方具备以下条件：

1.1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1.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1.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1.4 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根据财库〔2022〕3 号文，“较大数额罚款”认定为 200 万元以上的罚款，法律、行政法规以及国务院有关部门明确规定相关领域“较大数额罚款”标准高于 200 万元的，从其规定。）

2. 我方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1) 我方与其他投标人不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

(2) 我方声明未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

(3) 我方声明我方为非联合体投标，如若成交不转包。

本单位声明在本次采购活动中如有违法、违规、弄虚作假行为，所造成的损失、不良后果及法律责任，一律由我方承担。

特此声明！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_\_\_\_\_。

供应商名称（盖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说明：

1. 供应商必须提供本声明函，且不得擅自修改和删除，否则其响应文件将作无效响应处理。
2. 供应商如存在与本声明函事实不符或虚假响应的，其响应文件将作无效响应处理。

**格式八：需要采购人提供的附加条件**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需要采购人提供的附加条件**

序号	供应商需要采购人提供的附加条件
1	
2	
3	

注：供应商完成本项目需要采购人配合或提供的条件必须在上表列出，否则将视为供应商同意按现有条件完成本项目。如上表所列附加条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将被视为无效响应。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_\_\_\_\_。

供应商名称（盖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格式九：采购需求技术响应表**
**采购需求响应表**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序号	磋商文件要求	响应情况	偏离情况	说明
<b>带“▲”的重要条款</b>				
1				
2				
.....				
<b>一般条款（除带“★”和“▲”之外的条款）</b>				
1				
2				
.....				

**说明：**

1. 供应商需对应磋商文件采购需求“▲”条款逐条响应并按要求填写上表，打“▲”号条款为重要需求条款（如有），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或负偏离，将根据评审要求影响其得分，但不作为无效响应处理；若要求提供证明材料，还须按要求提供证明材料，否则不予计分。

2. 对于除带“★”和“▲”之外的条款，如完全满足要求，也可在“磋商文件要求”处填写“所有条款”，“响应情况”处填写“完全按照磋商文件规定执行”，“偏离情况”处填写“无偏离”，可以不用逐条响应。如存在偏离项，可以只填写偏离项，未填写的条款视为完全满足磋商文件要求，可以不用逐条响应。

3. “响应情况”应填写供应商的具体承诺，如果供应商承诺完全按照磋商文件规定执行的，也可以填写“完全按照磋商文件规定执行”。

4. “偏离情况”项填写“正偏离”或“无偏离”或“负偏离”，供应商须真实体现偏离情况。其中正偏离是指承诺优于磋商文件所规定的内容；无偏离是指承诺完整满足磋商文件所规定的内容；负偏离是指承诺劣于磋商文件所规定的内容。

5. “说明”项填写具体的偏离情况，如“无偏离”可不用填写。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_\_\_\_\_

供应商名称（盖章）：\_\_\_\_\_

**格式十：各类证明材料**

(按照磋商文件评审标准提供相关材料。)

**格式十一：拟任执行管理及技术人员情况**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序号	姓名	职务	项目经验	职称	备注
1					
2					
3					
...					

说明：根据评审标准要求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格式十二：类似项目业绩**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序号	客户名称	合同名称	合同内容	合同签订时间	备注
1					
2					
3					
...					

说明：根据评审标准要求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格式十三：其它重要事项说明及承诺**

(如有，请扼要叙述，格式自拟)

**格式十四： 项目实施方案、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承诺等内容和格式自拟**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根据评审细则内容自行编制）

## 格式十五：询问函、质疑函、投诉书格式

（以下格式文件为供应商提交询问函、质疑函、投诉函时使用，不属于响应文件格式的组成部分，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 询问函

广东达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我单位准备参与\_\_\_\_\_（项目名称）（项目编号：\_\_\_\_\_）的采购活动，现有以下几个内容（或条款）存在疑问（或无法理解），特提出询问。

- 一、\_\_\_\_\_（事项一）
  - （1）\_\_\_\_\_（问题或条款内容）
  - （2）\_\_\_\_\_（说明疑问或无法理解原因）
  - （3）\_\_\_\_\_（建议）
- 二、\_\_\_\_\_（事项二）

...

随附相关证明材料如下：（目录）

询问人（公章）： .....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

地址/邮编： .....

电话/传真： .....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 质疑函

### 一、质疑供应商基本信息

质疑供应商： .....

地址： ..... 邮编： .....

联系人： ..... 联系电话： .....

授权代表： .....

联系电话： .....

地址： ..... 邮编： .....

### 二、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项目的名称： .....

质疑项目的编号： ..... 包号： .....

采购人名称： .....

采购文件获取日期： .....

### 三、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 1： .....

事实依据： .....

法律依据： .....

质疑事项 2

.....

### 四、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

请求： .....

签字（签章）： ..... 公章： .....

日期： .....年.....月.....日

#### 质疑函制作说明：

1. 供应商提出质疑时，应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2. 质疑供应商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质疑函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质疑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 质疑供应商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质疑，质疑函中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4. 质疑函的质疑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5. 质疑函的质疑请求应与质疑事项相关。
6. 质疑供应商为自然人的，质疑函应由本人签字；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7. 供应商应在提交的证明材料中对质疑点的内容作出相应的标识或以醒目的方式标明。

## 投诉书

### 一、投诉相关主体基本情况

投诉人： .....

地 址： ..... 邮编： .....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 .....

联系电话： .....

授权代表： ..... 联系电话： .....

地址： ..... 邮编： .....

被投诉人 1： .....

地址： ..... 邮编： .....

联系人： ..... 联系电话： .....

被投诉人 2： .....

.....

相关供应商： .....

地址： ..... 邮编： .....

联系人： ..... 联系电话： .....

### 二、投诉项目基本情况

采购项目名称： .....

采购项目编号： ..... 包号： .....

采购人名称： .....

代理机构名称： .....

采购文件公告： 是/否 公告期限： .....

采购结果公告： 是/否 公告期限： .....

### 三、质疑基本情况

投诉人于 \_\_\_\_年\_\_月\_\_日, 向提出质疑, 质疑事项为: .....

\_\_\_\_采购人/代理机构于 \_\_\_\_年\_\_月\_\_日, 就质疑事项作出了答复/没有在法定期限内作出答复。

### 四、投诉事项具体内容

投诉事项 1: .....

事实依据: .....

法律依据: .....

投诉事项 2: .....

.....

## 五、与投诉事项相关的投诉请求

请求： .....

签字（签章）： ..... 公章： .....

日期： .....年.....月.....日

投诉书制作说明：

1. 投诉人提起投诉时，应当提交投诉书和必要的证明材料，并按照被投诉人和与投诉事项有关的供应商数量提供投诉书副本。

2. 投诉人若委托代理人进行投诉的，投诉书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投诉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 投诉人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投诉，投诉书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4. 投诉书应简要列明质疑事项，质疑函、质疑答复等作为附件材料提供。

5. 投诉书的投诉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6. 投诉书的投诉请求应与投诉事项相关。

7. 投诉人为自然人的，投诉书应当由本人签字；投诉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投诉书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